

安徽信息工程学院院(部)中心文件 处(室)

计算机字〔2026〕57号

关于计算机与软件工程学院（大数据与人工智能学院）2026-2027 学年秋季学期学生校内转专业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专业教研室、辅导员团队：

为确保转专业工作有序、公正、高效进行，根据《安徽信息工程学院本科学生学籍管理实施办法（2023年修订）》（校教字〔2023〕8号）、《安徽信息工程学院学生校内转专业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版）》（校教字〔2025〕7号）文件要求，现将学院2026-2027学年秋季学期学生转专业工作具体安排通知如下：

一、成立转专业工作组

组长：戴平

副组长：伊长文、朱洪军、冷自永

组员：各专业教研室、学工团队和教学管理团队

二、工作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学生申请阶段（即日起至10月16日）

符合条件的大一、大二学生于10月16日前向学院提交转专业申请，填写《安徽信息工程学院学生院内转专业申请表》并附300字以上的陈述理由和相关证明材料，辅导员负责学生转专业资格初审（符合申请转专业基本条件及要求）并与学生家长联系确认（保留确认记录）。

（二）资格审核阶段（10月17日—10月23日）

学院对学生申请转专业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审查通过的学生名单按申请转入专业进行汇总并在学院官网公布后，报送教务处。

（三）制定考核细则（10月30日前）

学院制定拟转入专业的具体考核细则，包括计划拟接收人数、考核工作流程、考核内容、评分标准等，经工作组审核同意后报送教务处。

（四）考核阶段（11月20日前）

学院转专业工作组负责对第一专业志愿的学生进行综合考

查，确定第一志愿拟接收名单且公示无异议后于 11 月 20 日前报送教务处。

如有第一志愿未被拟接收者按第二专业志愿投档至学院的，学院转专业工作组对其进行综合考查，确定第二志愿拟接收名单且公示无异议后于 11 月 30 日前报送教务处。

（五）结果报送

学院将最终拟录取名单报送教务处，经学校审批后，教务处发送转专业学籍异动通知单。学生于春季学期初凭转专业学籍异动通知单到转入学院办理报到手续。

三、申请转专业基本条件及要求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统招全日制在籍在校 2025 级、2026 级本科生（不含专升本学生），可申请转专业：

（一）2026 级学生申请条件：在校期间表现良好，无不良记录，且有明确的拟转入专业学习规划；2025 级学生申请条件：申请时第一学年必修课程经补考后无不及格记录，且全部课程平均学分绩点在专业排名前 50%；

（二）确有拟转入专业特长，转专业更能进一步发挥其特长；

（三）符合其他特殊方式转专业：创新创业转专业、入伍退役转专业；

（四）普通本科生在校期间转专业最多允许转两次（含特殊方式转专业）；

（五）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大一学生申请时最多可填报两个专业志愿，大二学生申请时只能填报一个专业志愿。

四、申请转专业方式

（一）实施高考综合改革生源省份的学生，首选科目（历史或物理组）相同的专业间可以申请互转，物理组专业可以申请转入物理组或历史专业组，历史组仅限转入历史组专业；

（二）未实施高考综合改革生源省份的学生，工学类、管理学类、经济学类专业三者之间可以互转，文学类、管理学类、经济学类专业三者之间可以互转，工学类专业也可以转文学类专业，但文学类专业不允许转入工学类专业；

（三）艺术类专业学生仅可在本专业类别内申请转专业。

五、其他

（一）学生应端正态度，认真填写申请表。对于申请材料不合格的，或在转专业考试中作弊的，学校将取消其转专业资格。

（二）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在未被申请转入专业录取或完成转专业手续之前，应继续在原专业学习。对转入新专业后不适应的学生，经本人申请，转入与转出学院同意，允许其在试读期（3周）内返回原专业学习，逾期不予办理。

附件：安徽信息工程学院学生转专业申请表

计算机与软件工程学院
(大数据与人工智能学院)

2026 年 10 月 10 日